



年味是记忆里灶台上飘起的香气,是街巷间热闹的喧嚷,也是孩子眼中亮闪闪的期盼。在丙午马年春节即将到来之际,本报邀请生肖属马的市民聊聊记忆中的年味。

# 人间烟火处 年味渐浓时

□文/本报记者 马宇琪  
图/受访者提供

燕丽 (48岁 心理咨询师)

## 走得再远,也记得回家的路

春节临近,我的记忆穿越时光,回到那个生活条件简单却年味十足的童年。

那时候日子过得清苦,最大的期盼是过年。记得当时小年一到,姥姥姥爷就会塞给我几张皱巴巴的零钱,然后牵着我的手去赶集。大集上特别热闹,糖葫芦、甘蔗、芝麻糖……好吃的多,好玩的也多,每样东西我都要挑上好久,快乐的感觉无法用言语形容。

过年期间也是一整年里最奢侈的零食时光。厨房里有妈妈忙碌的身影,炸五香肉、炸里脊、炸藕盒的香气从门缝钻出来,飘满整个家。那味道,就是我记忆里最浓的年味。

小孩子是最快乐的,不但能吃平时吃不到的美食,还能放烟花。等不及除夕夜,我和弟弟妹妹就偷偷拿一些小小的烟花,躲到黑暗的墙角燃放。

正月初一那天,我一定会早起,因为妈妈一定会把叠得整整齐齐的新衣裳放在我床头,那可可能是盼了一整年的礼物。我穿上新衣服站在镜子前转圈,觉得全世界最美的就是此刻的自己。拜年也是很重要的活动,向长辈说着吉祥话,长辈便笑着递来压岁钱,有时还会送个专门定制的小钱包。我和表哥表姐挤在一起,比较谁的压岁钱多,然后一起跑去买糖人、甘蔗。到亲戚家拜年时,大人们在屋里说话,孩子们就在院里疯跑。那时候没有手机,也没有电脑,我们的游戏就是追逐嬉闹。那种相聚时纯粹的快乐,成了我心底最温暖的收藏。

如今,我成了母亲,开始学着炸五香肉,学着煮猪头、熬猪蹄冻。我始终觉得,一个家里有烟火气才能将家人聚拢在一起。尽管现在超市里什么都能买到,饭店里也能订年夜饭,但我还是坚持亲手做春节专属美食。当我的孩子在厨房门口探头问“妈妈,炸好了吗”时,我仿佛看见了当年的自己。亲手做的食物里藏着机器无法复制的温度,我有责任把这种温度传下去。

年俗在变,但有些东西永远不会变。比如我属相为马,对马有一种特殊情感,马即使走得再远,也始终记得回家的路。春节,就是我们所有中国人共同认得的、回家的路。



燕丽

何军磊 (36岁 律师)

## 人间烟火盛处,正是心安吾乡

我是一个农村孩子,回忆起过年,印象深刻的是生活的朴实感。

小时候每逢过年,我最喜欢做的事就是趴在灶台边,看着母亲把裹了面的鱼段滑进滚油里,白烟混和着香气猛地腾起,扑在脸上热乎乎的。少年时期,家住城里的同学总会说起他们过年去逛商场、下馆子,可我从来不羡慕,因为他们吃不到农家气息满满的炸鱼。用大锅做出来的任何食物我觉得都很好吃,再加上母亲的厨艺了得,过年期间,我经常吃撑。

放鞭炮是过年时最重要的娱乐活动。我放的鞭炮与众不同,是我和小伙伴“自制”的。几个小伙伴一起跑到空旷的田地里,把我父亲从镇上买回来的大红鞭炮拆开,倒出里面的火药,包成一个个小鞭炮。天很冷,我们的手指被冻得发红,但我一点也不觉得冷,只觉得很有成就感。制作好小鞭炮后,我们每人拿几个,肆意撒欢,小鞭炮噼啪响,快乐达到顶峰。

虽然那时候家庭条件不好,但长辈从不亏待我。压岁钱只有几元钱,却都是崭新的,有一种特殊的香味。新衣只是寻常的运动服,可我十分喜欢,因为里面有父母对我深深的爱。我也没有辜负家人对我的爱,每年都能从学校捧回好几张奖状。

后来,我去城市上学、工作,见识了繁华的都市生活,也在异乡度过热闹的除夕夜,听过震耳欲聋的礼炮声。可不知道为什么,我心里最惦记的,还是老家那盘刚出锅、烫嘴的炸鱼。

现在,我只想把车加满油,早点回家,回到那个可以让我感到安心的村子。那里有我全部的年少时光,有家族绵延的滋味,有一种让漂泊者瞬间踏实的、名为“家”的力量。外面的烟花再美,也美不过老家的人间烟火。



何军磊



马亚琪

马亚琪 (36岁 教师)

## 团圆里的懂事与成长

作为长女,我很早就懂得了“分担”这个词的意义。初中时因为个头猛蹿,能轻松够到门楣,贴春联成了我和父亲的活。他扶凳子,我贴春联。贴完春联,再去帮厨,我和母亲并排站在操作台前包饺子,她教我如何捏出饱满的褶子。“将来嫁人了,要给自己家人包。”母亲一边说着,一边把一枚洗净的硬币塞进我正包着的饺子里。

春节时我很少会获得礼物或者新衣服,倒不是不想要,我也期盼拥有新衣服,想要更多压岁钱,想理直气壮地撒娇。但不知为什么,每当看到父母的疲惫和妹妹无忧无虑的笑脸,那些愿望就被默默咽了回去。父母是心疼我的,虽然不能给我太多,但也会塞给我一些压岁钱。我则会马上拉着妹妹跑去小卖部,买薯片和可乐。

除夕夜最隆重的仪式就是全家守着电视看春晚。妈妈爱听蔡国庆唱歌,爸爸喜欢看成龙表演,我则痴迷赵本山的小品,妹妹则最喜欢蔡明的小品。春晚开始前,我们家有个特别的“赌约”,猜当晚有没有各自喜欢的明星出场,输了的人得多吃五个饺子。看着热闹的春晚,吃着薯片,喝着甜甜的饮料,一家人笑着闹着,那一刻,我确实是个快乐的孩子。

工作以后,我用获得的第一笔年终奖金“补偿”了自己。记得那天,我走进商场,试了一件又一件新衣服,最后买了两件,像是要把之前错过的新衣都穿在身上。回家的路上,提着沉甸甸的包装袋,我忽然想起那些年与父亲一起贴春联的时刻,阳光斜斜照进楼道,空气里弥漫着浆糊的清香。

现在我有自己的女儿,她七岁了,正是我当年开始帮厨的年纪。这几天大扫除,她举着小抹布说:“妈妈,我帮你!”我和丈夫相视一笑,摸摸她的头:“不用,你去玩吧。”我现在要教给女儿的,是快乐地接受爱,坦然地被宠爱。